

#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72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267 人，其中 65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1 年度收入总额为 233,952.72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20,837.62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94,730.69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321 家上市公司 2021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36,988.75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

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尚纬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24 家。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9 亿元。

## **3. 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

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 1 次；2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2 次。

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 **（二）项目成员信息**

### **1. 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会计师：徐林，201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8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9 年开始为尚纬股份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时代出版、尚纬股份、黄山旅游、永新股份、六国化工等 多家上市公司

项目拟签字会计师：罗君，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6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尚纬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尚纬股份、时代出版两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拟签字会计师：王鸽，201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6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尚纬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尚纬股份审计报告。

项目拟质量控制复核人：詹秉英，中国注册会计师，1994 年起从事审计工作，2007 年开始在质量控制部从事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工作，具有证券服务业务

经验 20 余年。

## 2. 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徐林、签字注册会计师罗君、签字注册会计师王鸽、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詹秉英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 3. 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 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2022 年年度报告审计费用为 7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15 万元，与上年度持平。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诚信状况良好，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审阅了公司《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我们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 2022 年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较好地履行审计责任与义务，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同意将《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

议。

## 2.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能够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且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拥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 董事会审议情况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承担公司 2023 年度审计业务的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情况: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 0 票。

(四)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一日